

專案質詢

8-1-3-0133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101年3月7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李委員應元，針對全球第三大 DRAM（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）廠爾必達聲請破產保護，負債規模 4,480 億日圓（約新台幣 1,650 億元），創下日本製造業史上最高紀錄，且因與台灣產業界關係密切，更在國內形成強烈震撼，持有關聯股票的投資人求售無門，下游企業的貨款追討無著，與其競爭的同業則因供給壓力驟減而意外受惠，政府部門亦緊急集會研商對策。以現今情勢發展而言，爾必達震撼的後續發展還存有不少變數，但至少已凸顯三個政策問題，值得政府省思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爾必達事件對台灣產業的可能衝擊面向非常廣泛。在短期面，與爾必達合作及其下游相關台系廠商的應收帳款，恐將面臨程度不一的損失；DRAM 價格向上暴衝的趨勢、南亞科及華亞科等潛在受惠程度、台灣下游 PC 及 DRAM 模組廠備料狀況等，也受到關注；此外，爾必達在台發行的台灣存託憑證（TDR）變現能力，則直接影響到廣大投資人的權益；當然，提供融資的金融業更不可能置身事外，亦將面臨再紓困或就此停損的抉擇。
- 二、產業面的發展牽連更廣，例如全球 DRAM 市場版圖與市占率的變動，包括 PC 用 DRAM 及智慧手持裝置用的低功耗行動記憶體（Mobile DRAM），以及全球智慧型手機品牌大廠後續出貨的順暢度，及可能的斷鏈隱憂等，都仍有待觀察；還有韓系廠商的動態，包括三星及海力士等在 Mobile DRAM 的寡占效應，以及三星是否會故技重施，運用新世代顯示技術卡住供貨，以拉大在智慧手機、平板電腦與競爭對手的差距等，更是不能掉以輕心；爾必達訂六周內提出的更生重整計畫內涵、日本政府的態度及作法，則關乎到台灣 DRAM「聯美日抗韓」策略的後續推展與進程，同樣必須密切掌握。上述影響都還在發展中，相關各方也正在積極應變；從這些影響與可能的應變中，不同位置的人可以學得不同的教訓，對政府而言，爾必達事件至少向三個政策提出新的提問，需要重新思索。

- 三、第一個是政府力推的 TDR 政策。TDR 是政府促進台灣資本市場國際化的重要政策之一，開放國外企業以存託憑證在台第二上市籌資，但推動迄今，純外資企業極少，多以台商或華商為主，距離真正的國際化還仍遠；如今，爾必達 TDR 又成為第一家因母公司聲請破產而須與原股同步下市的案例，更是重擊 TDR 政策的威信，其在財報透明度、資訊揭露對等性、風險告知、投資人權益維護等方面的規範是否周延，同樣會在這次事件中受到嚴格檢驗，因而其不僅僅是一次性處置而已，金管會應全面檢視已疲態盡露的 TDR 政策。
- 四、第二個是 DRAM 產業的發展走向。爾必達此次聲請破產保護，可減緩其龐大債務的支付壓力，也勢必需要重新安排或處分其現有相關技術資產。從長期發展角度，政府及業界應積極評估我國記憶體的技术缺口，以及爾必達技術資產對台灣的互補性與加成程度，購入關鍵技術與專利，避免落入美、韓或中國大陸手中，而非關注於先進製程產能上；政府更應由此推動進行深入的專利探勘及鎖定，其不僅是在 Mobile DRAM，更須主動掌握其下世代記憶體。
- 五、第三個是政府的產業輔導政策。近年的 DRAM 產業發展史，說的是企業盲目擴張、不敵景氣波動而出現巨額虧損、政府金融紓困、以拖待變卻總等不到春天的過程，馬總統甚至還說過「不救 DRAM，不配做總統」的重話，但如今看來，缺乏策略的救援不只救不了產業、把金融業拖下水，更錯失整併或技術升級的機會，甚且難有翻身之機，這一段過程已證明過去政策的錯誤，而且代價高昂。因此，面對目前也陷入經營困境但規模更大的面板業，政府的輔導政策真的必須改變了。